



## 中山醫學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在校生註冊通知

**開學暨正式上課日期：115 年 2 月 23 日（星期一）**

| 一、註冊方式          | 免到校註冊(銀行或網路)   | 到校註冊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|--|
| 二、適用對象          | 一般生  | 延畢生(大學部、二年制)   |
| 三、繳費期限<br>繳費單列印 | <p><b>即日起至 115 年 2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止。</b></p> <p><b>學雜繳費單：請自行下載</b><br/>           路徑『中山醫首頁上方→在校學生→學雜費專區』<br/> <b>●就貸生→請自行上網列印「就貸差額繳費單」並於繳費單所載期限前完成繳交。</b></p>  | <p><b>●延畢生註冊請於 115 年 3 月 6 日（星期五）前至教務處辦理。</b><br/>           ※如需繳全額者（學雜費繳費單），請來電確認選課並自行下載<br/>           路徑『中山首頁上方→在校學生→學雜費專區』</p>   |
| 四、繳費方式          | <p><b>1. 臨櫃繳費：</b><br/>           持繳費單至<u>彰化銀行</u>各地分行繳費。</p> <p><b>2. ATM 繳費：</b><br/>           (銀行代碼 009 + 繳費單之萬用帳號)<br/>           持金融卡至自動提款機(ATM)轉帳繳費，因各家銀行 ATM 畫面設定略有不同，選【繳費/稅】之功能選單。</p> <p><b>3. 其他繳費方式：</b><br/>           ※操作方式詳見銀行網站說明。<br/> <b>彰化銀行學費入口網：</b><br/> <a href="https://ebill.chb.com.tw/eBill/cs/student_login">https://ebill.chb.com.tw/eBill/cs/student_login</a></p> | <p><b>1. 延畢生註冊流程：</b>①教務處領取<u>註冊學分單</u>。<br/>           ②出納組（誠愛樓 14 樓）繳費。</p> <p><b>2. 申請就學貸款者：</b><br/>           (1)於 115 年 1 月 15 日起可開始辦理台灣銀行對保作業，並於完成對保後至學校就學貸款系統填寫申請資料。<br/>           (2)備齊相關文件（詳見就學貸款網頁），於 115 年 2 月 26 日前，以臨櫃或掛號（以郵戳為憑，信封請註記『就學貸款』）等方式，繳交至學務處生輔組（402 台中市南區建國北路一段 110 號）辦理。<br/>           (3)如辦理就貸後仍有差額須繳納，請自行列印「差額繳費單」，並於繳費單所載期限前完成繳交。<br/> <b>※申請就學貸款者，請勿先行繳交學費，以免衍生退款情況。</b><br/> <b>※延畢生須辦理就學貸款者，務必於就學貸款截止日前致電教務處開立線上繳費單，以免錯過對保及繳件時間。</b><br/> <b>※未於期限內完成繳件者，視同放棄。</b></p> <p><b>3. 申請就學減免學雜費申請者：</b><br/>           ①申請身分：<br/>           卽內或即滿軍公教遺族、原住民籍學生、現役軍人子女、身心障礙學生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低收入戶學生、中低收入戶學生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。<br/>           ②申請手續：<br/>           新取得資格或逾期申請者請速洽詢生輔組。（詳見學務處生輔組網頁公告）</p> |
| 五、註冊完成          | <p>1.若您已完成繳費，可直接至<u>彰化銀行學費入口網</u>列印繳費證明。</p> <p>2.信用卡繳費成功後 3-5 個營業日的作業處理時間，需等待銀行完成帳務處理作業，方能取得繳費證明單。</p>  | 1.已完成學分單繳費者，請將註冊學分單繳回教務處。  |

各單位聯絡專線如下：

| 查詢事宜   | 單位        | 分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查詢事宜 | 單位       | 分機   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-|---|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註冊     |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 | 04-36097152、<br>04-36097245、04-36098794 | 就學貸款 |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| 04-36098845 |
| 選課     | 註冊課務組     | 04-36097834、<br>04-36097153、04-36098793 | 就學減免 | 生活輔導組    | 04-36097214 |
| 繳費單    | 會計財務室     | 04-3609877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宿舍   | 生活輔導組    | 04-22630308 |
| 學生平安保險 | 學務處身心健康中心 | 04-3609881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兵役   | 生活輔導組    | 04-36098841 |

### ※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逾期未註冊依本校學則規定辦理，請同學特別注意。
- 二、外籍生收費標準→自 104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
  - ①研究所：碩士班、博士班外國學生學雜費收費標準比照本校國內學生收費標準。
  - ②大學部：醫學系、牙醫系比照本校國內學生學雜費收費標準 2 倍收費，其餘系所比照本校國內學生收費標準。
- 三、115 年 2 月 20 日（星期五）為本校註冊日，亦即學生申辦休退學時間之計算基準日：
  - ①註冊日前辦休退學者，免繳學費。
  - ②註冊日後辦休退學者，應依本校休、退學退費標準表辦理。